

南华县卫生健康局文件

南卫健发〔2022〕26号

关于对县政协九届五次会议第 140 号提案的 答 复

普显宏委员：

您在县政协九届五次会议期间提出《关于龙川镇卫生院整体搬迁的提案》已交由我局办理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长期以来对全县卫生健康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，根据您的意见，县卫生健康局积极推进落实，目前正在办理。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工作责任

接到提案办理任务后，我局立即召开了提案办理工作交办会，迅速传达了会议精神，对今年提案办理工作做了具体的安排部署，结合我局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和职能股室工作职责，对提案任务进行分解，有明确责任领导、牵头股室和责任人，做到

了任务、人员、责任“三落实”，使提案的办理层层有人抓，确保建议办理工作取得实效。

二、提案办理情况

(一) 委员提案内容：关于龙川镇卫生院整体搬迁的提案。

(二) 办理情况：

南华县龙川镇卫生院位于龙川镇古城路8号，占地面积2419 m²，业务用房有门诊楼1幢，建于1990年，砖混结构，建筑面积1005.8 m²，有住院楼1幢，砖混结构，建于1993年，建筑面积1415.64 m²。由于房屋建设年代久远，房间功能布局严重不合理，完全不适应现代化医疗用房要求，目前已鉴定为危房。龙川镇卫生院面向全县，担负辖区内所有人的日常保健、医疗、防疫工作，还承担着辖区内常见病的治疗和自然灾害、突发应急事件的医疗救护及转诊，以及职工公费医疗、公共卫生、健康教育、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等任务。2020年门诊观察诊疗服务90228人次，住院康复121人次，业务总收入5113222.05元，医疗收入1294791.60元。无医疗纠纷、医疗事故发生。

近年来，门诊、急诊人数明显增多，业务收入也有较大幅度提升。为满足辖区群众的就医需求，给辖区群众提供一个方便、快捷的就医就诊环境，提高医疗保健水平，有效应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发生，满足当地人民群众对医疗卫生的需求，解决居民群众就医、就诊难的问题，南华县卫生健康局和龙川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，将龙川镇卫生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列入“十四五”规划，重点推进落实。一是根据龙川镇卫生院的现状，对照

建设标准，按照实用、够用，又能满足长远发展的原则，认真谋划项目。计划建设用地 30 亩，新建综合业务楼一幢 6 层，框架结构，总面积 8000 m²，服务人口 12 万人，设置床位 60 张。设置门诊部、住院部、医学影像科、检验科、中彝医馆、公共卫生科、慢性病管理中心、老年人体检中心、预防接种门诊。新建心脑血管救治站、中心供氧室、医疗污水处理设施、医疗废物存储室、给排水消防工程、电气照明工程、后勤保障及附属工程，配置相关医疗设备，实施停车、道路、绿化 2000 m²。计划总投资 8000 万元。二是将龙川镇卫生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列入“十四五”规划，录入国家发改委重大建设项目库，积极向上争取项目。三是将龙川镇卫生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列入 2022 年重点前期项目。并积极争取项目前期经费，目前已将项目前期经费申请计划报县发改局。四是积极与龙川镇党委、政府汇报，初步规划建设用地 30 亩，位于南华县龙川镇火星社区野生菌小镇西南侧。

下步，我局会加大项目跟踪、协调、服务力度，一是督促龙川镇卫生院加快推进可研、环评、规划等项目前期工作。二是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支持。确保项目如期推进。

再次感谢您长期以来对全县卫生健康事业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何育胜 0878—7226429)

抄送：县政协办公室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。

南华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9日印发
